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ST 纳川

公告编号：2026-107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福建省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6)闽08执76号之一《执行裁定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5年7月2日，公司收到厦门仲裁委员会发出的《XA20251601 仲裁案仲裁通知书》（厦仲文字20251601-2号）、仲裁申请书等法律文书，福建省政企合作引导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因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龙岩市永定区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存在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向厦门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

2025年12月15日，公司收到厦门仲裁委员会出具《裁决书》（厦仲裁字20251601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48）；

2026年2月12日，公司收到福建省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6)闽08执76号《执行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2026年3月6日，公司收到福建省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6)闽08执76号《执行裁定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2026年6月4日，公司收到福建省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6)闽08执76号之一《执行决定书》、《限制消费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5日披

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仲裁事项及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103）。

二、本次重大仲裁事项的主要内容

（一）(2026)闽08执76号之一《执行裁定书》

福建省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经财产调查和采取执行措施，暂未发现龙岩市永定区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其它可供执行的财产，终结本案本次执行程序的理由符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严格规范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的规定（试行）》第一条规定的条件。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刑事裁判涉财产部分执行的若干规定》第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一款第十一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五百一十七条第一款规定，裁定如下：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发现龙岩市永定区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可供执行财产的，福建省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依法恢复执行。如不服本裁定，应当自收到本裁定之日起六十日内向福建省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终结执行行为异议。

本裁定送达后立即生效。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过的诉讼、仲裁案件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前期已披露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案件外，前期已披露诉讼、仲裁事项中有1项案件取得新进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一审案号	管辖法院	立案时间	涉案金额（元）	案件进展
1	四川恒成同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6）川0724民初943号	绵阳市安州区人民法院	20260226	13,251,065.82	收到《民事判决书》（2026）川0724民初943号

合计	13,251,065.82	/
----	---------------	---

五、本次公告的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案件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对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应注意事项

经公司与相关方沟通协调并妥善处理相关事宜，现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公示信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建省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解除本案对公司的失信被执行人登记，并撤销对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限制高消费措施。

七、备查文件

(2026)闽08执76号之一《执行裁定书》。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日